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BOTANIC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澄清公佈

董事會謹此澄清，據董事所知、所信及所悉，應先生及高女士近期均已獲得一份全職工作，擬專注其新工作，故而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董事會另澄清，王女士擬專注其於本集團之現有工作，故而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等職。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高女士辭任執行董事及王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據董事所知、所信及所悉，應先生及高女士近期均已獲得一份全職工作，擬專注其新工作，故而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董事會另澄清，王女士擬專注其於本集團之現有工作，故而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等職。

承董事會命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家偉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畢家偉先生(主席)、畢濟棠先生(副主席)、孫振宇先生及任前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古兆豐先生、陳自強先生、譚沛強先生及李玲女士。